

证券代码：430403

证券简称：英思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英思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12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彭华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赵太敏、张攀峰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以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对 12 个月的资金的需求，为公司保持持续

稳定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以自有不动产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同意该笔银行授信额度由公司不动产证号为“鄂（2020）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证第 0019737 号”，“鄂（2020）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证第 0019790 号”，“鄂（2020）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证第 0019678 号”和“鄂（2020）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证第 0019705 号”的不动产产权作为本次借款的抵押担保物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同意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彭华为该笔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彭华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英思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英思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9 日